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高性能混凝土添加剂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3年9月28日，科之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高性能混凝土添加剂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科之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环渡恒科技有限公司及特邀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内容、污染治理措施和运行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四川省彭州市石化园区内，项目厂址区域南距彭州市城区约5km，东南距君乐镇约3.5km，西南距隆丰镇约2.0km，西北距丹景山镇约7.7km，东北距敖平镇约6.8km，北距小石河约1.2km；项目总占地面积约50亩，厂址中心坐标为北纬31°3'24.86"，东经103°54'54.58"。

本项目环评设计产品主要有羧酸系减水剂母液、缓凝型高性能减水剂、早强型高性能减水剂、速凝剂；实际产品主要有羧酸系减水剂母液、缓凝型高性能减水剂、早强型高性能减水剂。环评设计生产规模：羧酸系减水剂母液10万吨/年，缓凝型高性能减水剂18万吨/年，早强型高性能减水剂2万吨/年，速凝剂3万吨/年；实际生产规模：羧酸系减水剂母液67000吨/年，缓凝型高性能减水剂18万吨/年，早强型高性能减水剂2万吨/年，速凝剂未生产。

项目分为三大块，即生产区、非生产区及公辅工程。生产区包括合成车间（1#厂房）、预溶车间（2#厂房）；非生产区包括罐区、仓库及化验楼；公辅工程包括控制中心和消防设施等。北侧临石化中路为办公生活及公辅工程区，从西向东布置有5F化验楼、1F控制中心和消防水池；中部板块为生产储存区，西

侧为储罐区，东侧为 1#合成复配车间，南侧布置 1#厂房及 2#厂房；生产区域位于各公辅工程中心。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20 年 10 月，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高性能混凝土添加剂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 年 11 月，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成环评审〔2020〕91 号）。

（三）投资情况

环评设计项目总投资：投资总概算为 1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6 万元，占总投资的 2.37%；实际项目总投资：投资总概算为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6 万元，占总投资的 2.9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高性能混凝土添加剂生产基地项目（一期）涉及的污染防治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现场核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废气喷淋系统喷淋废水、实验室废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污水、初期雨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员工生活污水以及设备检修废水。其中废气喷淋系统喷淋废水、实验室废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污水、初期雨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检修废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复配生产，员工生活污水通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复配生产。本项目废水全部回用，无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加料废气、反应废气、物料储运和罐区呼吸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从桶装原料打开盖子到泵开启、以及泵关闭到盖上桶盖之间一小段时间会有少量挥发气逸出，在桶装加料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该部分废气，废气通过“一级碱洗+一级水洗+吸附棉脱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40.5m 高排气筒达

标排放。反应废气通过通过“一级碱洗+一级水洗+吸附棉脱水+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40.5m高排气筒P1达标排放。物料储运和罐区呼吸废气由呼吸孔通过管线输送至聚羧酸减水剂生产线有机废气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经发电机自带的消烟除尘装置处理后，其燃烧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进管道泵、复配泵、搅拌电机及各类风机等所产生的机械噪声和空气动力性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柔性连接、隔声等方式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包括一般性物料废包装袋、包装桶、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一体化设施污泥、沉淀池沉渣，其中一般性物料废包装袋、包装桶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公司，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一体化设施污泥、沉淀池沉渣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危险废物包括危险性物料包装袋、包装桶、废吸附棉、废活性炭、废机油、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废机油桶、实验室废液及器皿前三次清洗废水、废药品、废气沾染物，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委托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氨的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要求，颗粒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要求，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的要求，厂内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要求，达标排放。

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的要求，颗粒物的检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要求，氨的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达标排放。

（二）噪声

厂界噪声昼夜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达标排放。

五、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无遗留环境问题。项目在生产期间，通过对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各相关污染物排放指标均实现达标排放，达到验收执行标准要求，监测结果证明符合环评报告论证结论。

六、验收结论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高性能混凝土添加剂生产基地项目（一期），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工程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并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运行，执行了建设项目“三同时”要求。

验收组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认为，该项目的建设内容和运行中排放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评价标准及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要求；项目自投产以来，未出现环境污染现象和产生环境污染纠纷，项目的建设得到接受调查公众的认可，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管理

（一）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定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建立污染源监测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委托有监测资质的监测机构对污染源进行监测，并及时将监测情况反馈给环保主管部门和当地环境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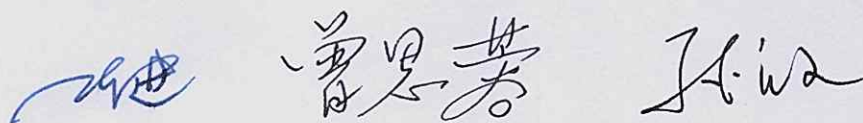
（三）认真编制并不断完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按规定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防治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四）必须加强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的全过程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制度和转移联单制度。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验收专家组：

Three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ue ink, arranged horizontally. The first signature is a stylized cursive mark. The second signature is '曹思若' (Cao Siru). The third signature is '孙文' (Sun Wen).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8日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高性能混凝土添加剂生产基地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刘胜之	成都石化产业区	三级调研员	刘胜之
黄心文	科之杰	总经理	黄心文
陈时强	科之杰	厂长	陈时强
郭亮	科之杰	技术经理	郭亮
孙波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孙波
曾思若	四川锦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教授	曾思若
王健	四川锦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王健
李平	科之杰	安全员	李平
林楠程	四川中环境恒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林楠程
程敏	四川中环境恒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程敏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8日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高性能混凝土添加剂生产基地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名单

专家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叶进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叶进
组员	曹思芳	四川省生态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思芳
	孙波	四川省生态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孙波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8日